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运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风险投资，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含 1 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 2021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自有资金较为充沛，为了提高资金收益率，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将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 2021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近日，公司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信托”“受托人”）签订了《东莞信托·鼎信-联邦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东莞信托购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合计金额 10,000 万元。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受托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87年03月13日

3、注册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2号楼

4、机构类型：非银行金融机构、信托公司

5、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6、注册资本：145,000 万元

7、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二、购买信托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购买日	期限	预期 收益
东莞信托·鼎信- 联邦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集合资金 信托	10,000	自有资金	2021-12-27	2年	6.0%

（一）信托财产的运用方式：

1、受托人将加入信托计划的本合同项下的认购资金和本信托计划项下的其他委托人的认购资金集合起来，根据信托计划文件的规定由受托人以自己的名义进行集中管理和运用。

2、受托人将信托计划资金用于购置东莞市邦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7家子公司持有的位于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寰宇汇金中心的商铺、办

公楼及车位，并按监管规定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

3、信托计划期限内，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

(二) 信托利益的计算和分配：

1、信托利益的计算

信托利益包括期间信托收益和期终信托收益。

信托计划存续期间，每个收益结算日及信托计划终止日，信托财产收入在偿付信托文件规定的全部信托税费、信托费用和负债（如有）后仍有剩余的，该剩余部分以 6%/年为上限计作为受益人的期间信托收益，仍有剩余的计作为受益人的信托总剩余收益。受托人按照各受益人在当个结算期信托资金积数占受益人信托在当个结算期资金总积数的比例对期间信托收益进行分配。

受益人在每个结算期的信托资金积数=受益人信托资金×当个结算期内的实际存续天数，受益人在当个结算期信托资金总积数为所有受益人在当个结算期资金积数之和。

“信托单位在当个结算期的实际存续天数”为上个收益结算日(含)起至本个收益结算日(不含)之间的天数；其中首个“信托单位在当个结算期的实际存续天数”，指该期信托计划成立日(含)起至该期信托计划成立后的第一个收益结算日(不含)之间的天数。“信托单位在最后一个结算期的实际存续天数”为该期信托计划终止日前的最近一个收益结算日(含)起至该期信托计划终止日(不含)之间的天数。

期终信托收益=信托总剩余收益 x40%。

2、信托利益的分配

受托人在每个收益结算日计提受益人在当个结算期的信托收益，每个收益结算日计提的受益人信托收益在收益结算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受益人在最后一个结算期的信托收益在信托计划终止日计提，并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清算程序后随分配的信托资金一同支付。

3、原则上，受托人在信托计划终止时向受益人分配信托资金。若涉及交易对手期间部分返还投资本金，受托人通过标的资产转让方式收回部分投资本金、

信托财产开始处置后部分收回资金且受托人决定分配等情况，受托人在收到相关款项后十个工作日内根据受益人所持信托单位份数按比例向受益人分配信托资金。

三、主要风险揭示

1、法律政策风险

信托计划设立后，如发生国家金融、产业、财政政策调整，以及相应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修订(含颁布、废止、修改等)，可能会导致市场发生波动，进而可能直接或者间接导致信托财产损失和信托利益变化。

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资本市场政策和监管政策等国家宏观或微观政策的变化将对经济运行、用款项目和交易对手的经营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可能直接或者间接导致信托财产损失和信托利益变化。

2、市场风险

由于市场的波动，可能导致信托财产损失和信托利益变化，包括但不限于：

(1) 经济周期风险。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特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可能对用款项目产生影响，从而可能对信托利益和信托财产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金融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债券和证券市场的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同时影响交易对手的成本和利润水平，从而可能对信托利益和信托财产产生影响。

(3) 通胀风险。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则本信托计划投资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全部或部分抵消，从而可能对信托利益和信托财产产生影响。

3、信用风险

由于交易对手不履行义务，可能导致信托财产损失和信托利益变化。主要表现为在资产交付、担保、委托运营、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交易对手、运营方、资金保管人(托管人)、等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特别是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按约定履行《资产交易框架协议》和《委托运营合同》及其他签订的交易文件的义务，可能使信托财产遭受损失。

4、流动性风险

信托期限内。如交易对手未按约定履行资产交付以及在无法交付情况下退还购置价款的义务，受托人行使权利、处置标的资产等需要一定时间，可能无法及时向受益人分配信托利益。此外，除受托人书面同意外，次级受益人(若有)所持有的信托受益权不得进行转让。

5、管理风险

由于受托人的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以及受托人无法有效监控的交易主体的违约行为，可能会影响受托人在管理信托财产的过程中对相关信息的占有和经济形势的判断，从而影响信托利益的实现。

6、标的资产市场风险

信托期限内，标的资产价值受各种因素影响可能减少，一旦需要通过处置标的资产来实现信托利益，可能出现处置价值不足抵付购置价款的风险，从而影响信托利益的实现。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信托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信托产品的投资等事项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适度的风险投资还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管理能力，增加财务收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购买日	预期收益	是否到期
东莞信托	东莞信托·鼎信-联邦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1-12-27	6.0%	未到期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7-07	4.5%	未到期
国泰君安	私客尊享 FOF38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9-01	10%	未到期
中金财富	私享 354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9-13	8%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9,000万元（含本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备查文件

（一）东莞信托·鼎信-联邦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